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 2016 年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股份”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配套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的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9 号）核准，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46,345,100 股，以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已按照 21.38 元/股的价格，完成向三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46,345,100 股股份并募集资金 990,858,238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9,300,000 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1,558,23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 2-0006 号的《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金额

本报告期，募集项目投入金额合计为 12,591.99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余额为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当时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已分别在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浙商银行武汉分行，招行银行武汉循礼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1月18日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浙商银行武汉分行，招行银行武汉循礼门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专项账户仅用于所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9月2日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和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及西南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三方协议》。2018年3月7日，公司分别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与专项使用管理，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2021年度，鼎龙股份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户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609890617	-	已注销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	127902309610111	-	已注销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	127902309610310	-	已注销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项目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155.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91.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 1）			7,655.94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01,857.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695.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8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彩色打印复印通用耗 材研发中心项目	是	5,0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是
品牌营销网络及技术 支持中心项目	是	8,04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是

集成电路(IC)芯片及制程工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是	20,000.00	484.85		484.85	100%	2018年6月30日		不适用	是
集成电路芯片(IC)抛光工艺材料的产业化二期项目	否	7,600.00	7,600.00		7,923.12	104.25%	201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是		3,905.85	591.31	3,495.08	89.48%	2021年5月31日		不适用	是
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3,000.00		3,027.78	100.93%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是		12,000.00	1,797.96	8,343.40	69.53%	2021年5月31日		不适用	是
年产800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是		4,000.00	0.78	411.43	10.29%	2021年6月30日		不适用	是
旗捷智能打印耗材芯片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是		10,000.00		10,356.37	103.56%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重组交易的现金对价款	否	23,672.90	23,672.90		23,672.90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4,312.90	64,663.60	2,390.05	57,714.93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842.92	32,842.92	10,201.94	44,142.92	134.41%	2021年7月 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7,155.82	97,506.52	12,591.99	101,857.8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目的是以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名图彩色再生硒鼓生产线的智能化和自动化水平。鉴于目前公司在该项目主体之外以新设控股子公司为实施主体，正在建设多条硒鼓全自动化产线，且部分硒鼓半自动化产线已经投产，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目。 2、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目的为开展 CMP 材料、芯片保护胶带、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突破制造工艺材料和柔性显示新材料研发垄断壁垒，致力于 CMP 抛光材料、CMP 后清洗液、芯片保护胶带、柔性 OLED 用聚酰亚胺的产业化。鉴于现阶段公司于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的设备购置及产线安装已经分别在鼎汇微电子和柔显科技两个控股子公司主体上完成，相关材料的研发已取得进展或正在推进，且拟新建潜江产业园进行抛光垫三期及清洗液的产业化，发展计划有所调整，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目。 3、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目的为对打印耗材行业产品关键技术突破及前沿技术研究开发，加快公司现有技术的产业化速度。鉴于公司现阶段的主要研究方向在光电半导体及柔性显示新材料领域，且公司在耗材领域拥有竞争优势，技术领先于行业平均水平，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的发展计划调整决定终止“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和“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2018 年 1 月 17 日和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									

施方式调整情况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无异议。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将全部用于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旗捷智能打印耗材芯片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分别为 4,000.00 万元、3,905.85 万元、3,000.00 万元、12,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2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准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7】第 2-00054 号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扣除截至期末已累计投入总额后的金额。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利息及手续费，因此大于募集资金总额。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2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6,000.00万元置换截至2017年1月2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准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7]第2-00054号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情况

（1）2018年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专项核查意见》2018年2月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并重新与独立财务顾问、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配套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变更时 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
1	集成电路（IC）芯片及制程工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484.85	19,563.12
2	品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8,040.00	-	8,226.46
3	彩色打印复印通用耗材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	5,116.27
合计		33,040.00	484.85	32,905.85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投向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配套资金使用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
1	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4,000.00
2	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905.85
3	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4	打印耗材研发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5	旗捷智能打印耗材芯片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杭州旗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计			32,905.85

(2) 2021 年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和“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剩余 10,607.01 万元募集资金（包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配套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未投入金额
1	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4,000.00	411.43	3,588.57
2	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3,905.85	3,495.08	410.77
3	打印耗材研发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2,000.00	8,343.40	3,656.60
合计		19,905.85	12,249.91	7,655.94

2021 年度公司永久补流资金合计为 10,201.94 万元，除上述项目未投入金额

7,655.94 万元外，还包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利息收入。

2、变更后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之“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一）项目使用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尚未到期金额为 0 万元。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事项。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对鼎龙股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包括：获取鼎龙股份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以及使用的具体明细表；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大额合同及发票、记账凭证等资料；询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鼎龙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